**山东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

**（2016年度）**

**一、培养目标与规格**

法学院以争创“山大特色、中国一流、世界水平”的办学理念，本科教育致力于培养有国际视野的全面发展的实用型法律专门人才。依靠山东大学深厚的文史底蕴和传统办学特色，法学院突出强调本科教学的核心地位，在教学中既注重专业基本知识和技能的训练，也重视学生创造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开发，把努力培养国内最优秀的法学本科生作为专业培养的根本目标。学生毕业后，能够在党政机关、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教育和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等工作。

法英双学位班的开设，旨在通过五年的学习，使毕业生成为外语与法学两专业知识双强的高素质、复合型、应用型人才，或者继续进行专业深造，成为基础知识扎实、外语过硬、潜力深厚的研究型人才。

**二、培养能力**

**（一）专业基本情况**

目前法学专业分为以下培养方向：普通法学班；英语与法学五年制双学位班，学制五年，学生毕业时获得法学学士和文学学士两个学位；中日经贸法律特色班；知识产权特色班，注重知识产权实务型人才的培养。

法英双学位班是为适应社会发展及其对涉外人才培养的需求，由法学院与外语学院联办的五年制外语与法学双学士复合型人才" 培养模式，它特别强调学生法律素养与外语能力的深度融合，力求将学生培养成为既具有相当外语水平又具备深厚法律素养的复合型人才。

**（二）在校生规模**

截止 11月1日，共有本科在校生616人。

|  |  |
| --- | --- |
| 在校生数（人） | 转专业 |
| 总计 | 一年级 | 二年级 | 三年级 | 四年级 | 五年级及以上 | 转入人数 | 转出人数 |
| 616 | 151 | 138 | 159 | 138 | 30 | 12 | 3 |

**（三）课程体系**

1、培养方案学时与学分

法学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性质 | 课程类别 | 学分 | 学时 | 占总学分百分比 |
| 必修课 |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 114 | 29 | 1875+14周 | 739 | 77.55% | 19.73% |
| 学科基础平台课程 |  |  |  |
| 专业基础课程 | 52 | 720 | 30.61% |
| 专业必修课程 | 19 | 304 | 12.93% |
| 实践环节 | 不含实验课程 | 14（论文+实习） | 14周 | 9.52% |
| 含实验课程 | 7 | 112 | 4.76% |
| 选修课 | 通识教育核心课程 | 33 | 10 | 528 | 160 | 22.45% | 6.8% |
|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 3 | 48 | 2.04% |
| 专业选修课程 | 20 | 320 | 13.61% |
| 毕业要求总合计 | 147 | 2403+14周 | 100% |

法英双学位班：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性质 | 课程类别 | 学分 | 学时 | 占总学分百分比 |
| 必修课 |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 165 | 21 | 2384+16周 | 336 | 82.5% | 10.5% |
| 学科基础平台课程 |  |  |  |
| 专业基础课程 | 111(法学52；外语59) | 1664 | 52% |
| 专业必修课程 | 17 | 272 | 8.5% |
| 实践环节 | 不含实验课程 | 16（论文+实习） | 16周 | 8% |
| 含实验课程 | 7 | 112 | 3.5% |
| 选修课 | 通识教育核心课程 | 35 | 10 | 560 | 160 | 17.5% | 5% |
|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 3 | 48 | 1.5% |
| 专业选修课程 | 22 | 352 | 11% |
| 毕业要求总合计 | 200 | 2944+16周 | 100% |

**（四）创新创业教育**

目前“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已成为新的社会发展形态，法学院也在进行积极的尝试，并做出了许多令人称赞的改进。然而，对于一个文科学院来说，学生手中没有核心技术，很难在创业方面做出成绩。目前学院的所开设的创业相关课程大都是以理论教育为主，而在真正的创业实践中，学院所教授的理论知识并不能在“破冰”阶段对学生有所帮助。今后学院将邀请校友、知名企业家、创投公司等组成创业指导师团队，对学生创业团队进行量身指导。

**三、培养条件**

**（一）教学经费投入**

法学院教学经费主要投入包括教学日常运行费用、教学改革费用、课程建设费用、教材建设费用、专业建设费用、校内外实践实习费用、教学研讨费用、教学差旅费用、图书资料购置费用、学生活动费用、及其他用于教学的费用等，每学年的投入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时间 | 教学经费投入（元） |
| 2011 -2012学年 | 595974.77 |
| 2012 -2013学年 | 862227.01 |
| 2013 -2014学年 | 1200360.41 |
| 2014 -2015学年 | 917023.75 |
| 2015.09-2015.12 | 141849.40 |
| 2016.01-2016.11 | 376038.10 |

**（二）教学设备**

法学院近年来教学设备购置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购置年份 | 设备名称 | 投入资金（元） |
| 2011年9月-2012年7月 | 多媒体录音录像设备、法庭评议室多媒体设备等 | 221420 |
| 2012年9月-2013年7月 | 多媒体设备、体视显微镜、多波段光源、复印机、图书监测仪、投影幕布等 | 341580 |
| 2013年9月-2014年7月 | 多媒体扩音系统、远程会议系统、会议发言系统、多功能视频显示系统、计算机、路由器、网络交换机、语音教室多媒体教学网软件、激光打印机、数码摄像机、创维彩电、大屏幕显示器、数码照相机、舞台灯、针式打印机、壁挂式空调机等 | 633555 |
| 2015年1月-2016年5月 | 电脑，打印机，扫描仪，路由器，网络交换机、空调、码相机等 | 337686 |

**（三）教师队伍建设**

截至11月底,在职专任教师共76人。

（1）职称结构

|  |  |  |  |
| --- | --- | --- | --- |
|  | 高级 | 中级 | 初级及以下 |
| 总数 | 61 | 15 |  |
| 所占比例 | 80% | 20% |  |

（2）学历结构

|  |  |  |  |
| --- | --- | --- | --- |
|  | 研究生 | 本科 | 专科及以下 |
| 总数 | 74 | 2 |  |
| 所占比例 | 97% | 3% |  |

（3）学位结构

|  |  |  |  |
| --- | --- | --- | --- |
|  | 博士 | 硕士 | 其它 |
| 总数 | 68 | 6 | 2 |
| 所占比例 | 89% | 8% | 3% |

（4）年龄结构

|  |  |  |  |
| --- | --- | --- | --- |
|  | 34 岁及以下 | 35 岁-50 岁 | 51 岁及以上 |
| 总数 | 15 | 39 | 22 |
| 所占比例 | 20% | 51% | 29% |

**（四）实习基地建设**

法学院近年来建立的部分主要学生实习基地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地名称 | 建立时间 | 实习专业方向 | 容量 |
| 1 | 文康律师事务所 | 2016年 | 法学 | 30 |
| 2 |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13年 | 法学 | 100 |
| 3 | 商河县人民法院 | 2012年 | 法学 | 10 |
| 4 | 宁阳县检察院 | 2012年 | 法学 | 15 |
| 5 | 历下区人民法院 | 2010年 | 法学 | 30 |
| 6 |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02年 | 法学 | 30 |

**（五）信息化建设**

法学院拥有独立的院网，网站内容齐全，涉及新闻快讯、通知公告、学术站点以及学院师资、本科教育、研究生教育、在职教育、继续教育、博士后站、科学研究、合作交流、校园生活等板块，学院网站由专人负责，能够及时快速更新网

站内容，及时反应学院教学、科研及学术交流动态。

 法学教学楼建筑面积10000平米，设有360座学术报告厅、国际视频教室、模拟法庭、网络教室等先进教学设施。

法律图书馆占地近2000平米，现有藏书8万余册，订有国内外知名专业杂志和报刊200余种，共有阅读坐席300个，设有典藏室、五十岚清日文阅览室、80座席的数字阅览室等设施，购有WESTLAW、HEINONLINE、北大法宝、北大法意等

专业数据库。

**四、培养机制与特色**

**（一）产学研协同育人机制**

 法学院历来重视产学研合作协同人才培养，先后与济南政和科技有限公司、众成仁和律师事务所、岳成律师事务所、北京健坤投资集团、山东天石集团、山东千惠知识产权代理咨询有限公司、文康律师事务所等企业进行合作，在联合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生实习就业、学术交流等领域加强合作，共同促进人才培养。

**（二）合作办学**

为了充分发挥学科综合的优势，学校打破学院界限，通过交叉融合的方式举办了一系列双学位班，合作培养社会急需的复合型高端人才。法学院与外国语学院合作开办的英法双学位班、日语特色班以及面向全校学生开办的法学辅修班都成为合作办学的典范，在学生培养和能力提升方面取得了非常优异的成绩，成为法学院在人才培养方面的靓丽的名片。

**（三）教学管理**

1.教学改革工作有序进行

 2016年获批校级教育教学综合改革重大项目1项；举办本科教学中期检查座谈会，广泛听取师生代表对于教学的意见和建议，并在今后的教学活动中予以完善。

2.本科教学的国际化水平和办学质量稳步提升

继续大力推动法学专业的全英文、双语教学系列化建设，目前学院全英文授课课程已达11门，双语授课课程12门。在稳步推进该项工作的基础上，我院更加注重全英文和双语教学质量的提高。

3.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工作稳步推进

举办“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论坛”系列讲座十余场，获批大学生创新基金1项。

4.日常教务管理工作

2016年法学本科专业招生136人，毕业141人；2016年暑期双学位招生共120人；完成2012级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指导工作和2013级教学实习工作。

**五、培养质量**

**（一）毕业生毕业率及就业率**

2016年共审核应届毕业生142人，符合毕业条件的人数为141人，应届本科生总体毕业率为99.3 %；符合学位授予条件有141人，应届本科生总体学位授予率99.3% 。截至2016年11月，毕业生已落实就业单位100人，就业率为71%。

**（二）就业专业对口率**

表：2016届毕业生就业专业对口率

|  |  |
| --- | --- |
| 专业对口情况 | 人数或百分比 |
| 基本对口 | 76 |
| 有些关联 | 15 |
| 非常对口 | 6 |
| 毫不相关 | 3 |
| 不清楚 | 0 |

**（三）毕业生发展情况**

截至2016年11月，2016届四年制本科毕业生141人中，升学53人，出国9人，落实就业工作单位38人，其中考取公务员或事业单位16人，律所4人，银行4人，其他企业单位14人，未落实就业单位39人，就业率为71%。

**（四）就业单位满意率**

2016届就业的毕业生基本都找到了自己满意的就业单位。

**（五）社会对专业的评价**

社会各界对于法学院的毕业生评价较高，普遍认为法学院的毕业生专业基础扎实、为人诚实、做事认真，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大局意识，马俊欣校友就是其中的杰出代表。马俊欣校友是山东大学法律系1983级校友，1987年毕业前夕在一次体育锻炼中不慎摔伤造成颈椎骨折，经学校全力抢救，尽管保住了生命，但还是落下了左手左腿瘫痪的后遗症。毕业后被分配到郏县检察院，从检25年，马俊欣面对命运顽强不屈，克服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始终牢记宗旨，严于律己，恪尽职守，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在平凡的岗位上追求着崇高，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被媒体誉为中国的“保尔”。最高人民检察院授予河南省平顶山市郏县检察院检察员马俊欣全国“模范检察官”荣誉称号，并号召全国检察机关和全体检察人员向马俊欣学习。

**（六）学生就读该专业的意愿**

表：2016年本科招生一志愿满足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录取人数 | 第一志愿录取人数 | 一志愿录取率 | 调剂人数 | 调剂率 | 报到率 |
| 137 | 137 | 100% |  |  | 99.3% |

**六、毕业生就业创业**

**（一）创业情况**

目前“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已成为新的社会发展形态，法学院也在进行积极的尝试，并做出了许多令人称赞的改进。然而，对于一个文科学院来说，学生手中没有核心技术，很难在创业方面做出成绩。目前学院的所开设的创业相关课程大都是以理论教育为主，而在真正的创业实践中，学院所教授的理论知识并不能在“破冰”阶段对学生有所帮助。

**（二）采取的措施、典型案例等**

学院不定期邀请校友、知名企业家、创投公司等组成创业指导师团队，对学生创业团队进行量身指导。目前，我院有一名学生休学一年进行创业，学校也支持和鼓励这种情况。

**七、专业发展趋势及建议**

1.精心策划和安排，青岛校区迎来首届法学学科学生

2016年9月，青岛校区迎来了首届法学学科本科生。开学以来，法学院按照学校对青岛校区教学工作的总体要求，积极做好2016级新生教学工作的组织和安排。开学伊始，我院领导班子和部分教师先后出席了院新生见面会、法英16的选拔和面试等活动。院长在青岛校区为新生讲授了入学法律第一课——“从法律学习到法律职业规划”，先后有6位老师到青岛校区为本科生作学术报告。教学管理人员按照本科生院的要求积极做好学生选课的指导、教材的发放、学生证磁条的制作与发放、学籍卡的填写等教学事务性工作。总体来说，青岛校区的教学工作开展的顺利有序，取得了比较理想的效果。

2.加大教学改革和建设力度，提升整体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

进一步推进教学内容与方法改革，加强教学研究，加大精品课程、教改立项、教学成果建设力度，充分发挥山东大学课程中心平台在教学改革方面的作用。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加大对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的培养和支持力度，充分发挥在教学内容和方法改革等方面取得成效、教学水平较高的骨干教师的引领和示范作用，促进整体教学水平和质量的提高。

3.着力推动法学专业国际化建设，提高本科教学的国际化水平

进一步加大双语课程、全英文课程建设力度，在继续提高现有全英文授课质量的同时，新增1-2门法学主干课程的双语教学。继续完善英文课程网站建设，实现全部课程依托课程平台建设并达到先进水平。注重教师的国际视野、英文授课能力、国际交流能力等国际化水平的提升，并积极引进长短期海外学者参与本科生课程教学。积极与海外高水平大学联系建立长期、实质性合作关系和学生互派、联合培养机制，拓展国际合作交流平台。

4.全面推进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实施工作，创新卓越法律人才培养机制

依托国际型卓越法律人才实验班以及日语背景班，确保应用型、复合型法律职业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和涉外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建设取得扎实成效。进一步加强与法律实务部门的合作，充分发挥实践基地在卓越法律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

**八、存在的问题及拟采取的对策措施**

1.2017年，法学院将整建制搬迁到青岛校区，明年上半年学院将面临两地办学和搬迁工作，在本科教学方面将会面临一些困难，力争使本科教学工作不受影响。

2.在培养方案方面也存在一些课程设置不合理和建议新增某些课程的问题，学院将根据学校的总体要求适时调整培养方案。

3.2017年10月，山东大学将迎来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学院将在学校的统一部署下积极做好法学学科评估工作，力争取得优异成绩。